

浑河的风暴

HUNHEDEFENGBAO



第一部

蔡天心著

蔡天心著

浑河的风暴

第一部

湖南人民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多卷集革命历史题材长篇小说。它描写了“九一八”事变日本帝国主义占领我国东北以后，沈阳城郊浑河地区的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之下，秘密成立抗日救国会，组织武装起义，进行反对汉奸地主残酷压榨和日本占领者移民垦殖、占村夺地的斗争。小说中既塑造了具有高度爱国主义和共产主义精神的英雄人物形象，也刻画了官僚地主、汉奸卖国贼和帝国主义分子的典型人物，以及其他各种不同类型的人物。全书矛盾错综复杂，情节曲折动人，描写细致，风格淳朴，富有浓郁的生活气息和传奇色彩。

本书共分三部。第一部通过地主办丧事、农家秋忙打场、算会帐、催租送租、讨债抓人、劫车缴粮以及从兵工厂搞枪等情节，描绘了三十年代东北城乡广阔的生活画面，反映了农民与汉奸地主和日本占领者的尖锐矛盾和斗争，表现了多种多样的人物性格的发展变化，揭开了浑河地区群众斗争风暴的序幕。

浑 河 的 风 暴

第 一 部

蔡 天 心 著

责任编辑：唐维安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1982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数：358,000 印张：16 印数：1—44,300

统一书号：16109·1496 定价：1.50元

主要人物表

柳全忠	浑河村临时党小组负责人	
杨春茂	杨守义之子，临时党小组党员，秘密农民抗日救国会主任	
高玉山	高万有之子，临时党小组党员，秘密农民抗日救国会副主任	
柳青顺	柳全忠之侄，临时党小组党员，秘密农民抗日救国会会员	
孙 亮	铁匠孙浩之子，临时党小组党员，秘密农民抗日救国会会员	
杨守义	浑河村第一家老庄户杨安之子，临时党小组党员	
张 朋	绰号小豹子，浑河村自卫队副，秘密农民抗日救国会副主任	
刘 春	绰号青燕子，秘密农民抗日救国会会员	
张 俊	张朋的堂弟，绰号白鸽子，秘密农民抗日救国会会员	
高玉林	也叫二林，高玉山之弟，秘密农民抗日救国会会员	
宁海山	秘密农民抗日救国会会员	
于万春	农民积极分子	
刘 云	刘春的堂兄，绰号刘黑塔，农民积极分子	
银 花	妇救会小组长	
秀 梅	妇救会会员	
春 姐	妇救会会员，高玉山之妹	
刘二大娘	刘云之母	
于二嫂	于万春之妻	

朱 旺 被地主逼迫，半生流落在外的还乡人
 高万有 老庄户，高玉山之父
 吴长发 受地主剥削最深重的老庄户
 毛 才 架拐的瘸子
 石达福 山地里半农半猎的居民
 大老秦 原名周兴，年轻时参加义和团农民起义失败后，更名秦山，隐藏在寺庙里
 宋常荣 抚顺煤矿工人
 沈万山 抚顺煤矿工人
 刘 芳 沈阳兵工厂工人
 赵 青 沈阳铁工厂工人
 曹 德 老地主，浑河村会首，曾当过区长、区民团团总
 曹金恺 曹德长子，绰号曹大金牙
 曹玉昆 曹德次子，留学日本，“九一八”事变后任伪县政府科长
 王金凤 曹金恺的大老婆
 素 梅 曹德未出嫁的女儿
 凤 珍 曹金恺的女儿
 何 金 曹家的管事，浑河村村副，村自卫队队长
 白子建 曹家的帐房先生
 曹 刚 绰号独眼龙，曹家父子的马弁
 郎 三 浑河村办会事的人，何金的干儿子
 高老白 浑河村村公所会计
 何 禄 何金的带葫芦儿子
 吉 田 日本人，曹玉昆的朋友

第一家老户

浑河村是一个远近驰名的小村庄，座落在浑河西岸一条通向沈阳去的大车道上。村庄背后是一片漫平的高地，它象一头侧卧着的老牛，把头伸到河边；隆起的丘顶，在那里形成高踞的崖岸，整个村庄，除了西头那座有高耸的门楼、炮台和围墙的宽宅大院外，其余的尽都是些用黄土墙和秫秸障围绕着的低矮的小茅草房。它们三五成堆地挤在一起，丑陋、灰颓，有的象对行人招呼着什么似的，向街道上倾斜着。村子西头，有一道小河沟，流进村子中间，沿着这道河沟，生长着一些细柳树，空地和场院散布在街道、小屋、院落中间。每户人家大门口外面，都有着一个小小的土粪堆。村子中间，靠井沿不远的空场上，有一棵空了心的老柳树，它的两枝大杈桠，有一枝已经枯死。这棵老树很久以来便做为找浑河村的标志。村庄南面不到半里，便是渡口和搭桥的地方。河的对岸，沙磧、树林，和向远处起伏的灰山的脊脉，在那些丘陵中间若隐若现地点缀着被树木围绕着的村庄……

离开村子差不多一里左右的河岸边，有一块乱坟岗子。这里埋着自有浑河村以来的死人：有的是从卖了的地里，被强迫着挪到这里来的。坟丛累累，和村子遥遥相对。其中有一个

是浑河村最早的一个落户人杨安的坟——就是杨春茂的祖父——他已经死了二十几年了，但至今还有好些关于他的故事，在浑河村人们的口中传说着。

老杨安原来是关里直隶省高阳县人，他从小孩时起，就雇给地主放猪、放牛、当半拉子、当长工扛活，整年起早睡晚地累，过着吃不饱、穿不暖的穷日子，被债压的好多年都翻不过身来；后来被逼无奈，领着老婆，用一根扁担，一头担着破东烂西，一头担着一个不满两岁的儿子背井离乡逃荒到关外来，在辽中县茨榆坨落了户。到了这个新的地方以后，仍旧雇给人家当做活的，扛长工。他这正是三十岁左右，精力旺盛，年富力强的时候，一天不知疲倦的累，过了四、五年以后，开始租种地主的土地了，这时他似乎对生活仍然充满希望。他相信庄户人只要有一把子力气和两只手，不输耍混闹，总是可以把日子过好的。可到四十岁以后，他的脾气变了，遇事总好抱怨，家庭开始不和，时常和要帐的人吵嘴，有时甚至于骂起来。就在四十岁那年，他曾经因为缴不上地租子，参加斗殴，被关进监狱里，足足押了两个年头。

出来的时候，老婆已经死去了。儿子守义，当时才十四岁，他不在时，被一个债主硬拉走当猪倌，抵债去了。老杨安不愿意自己在村子里露面，他把一切都打听好，夜里偷偷地走进村庄，把儿子调出来。两年光景，加上他好久没有剃头发和胡髭，破衣罗嗦的，连他自己的儿子都不大认识他了。他把他领到村庄外面，坐在黑地里，问他儿子，关于他妈妈死时的情形；然后又一五一十地把自己的打算告诉他的儿子：“我要从狼嘴里把你救出来，咱爷俩一块走吧！”

“走？到哪儿去呢？家不要了吗？”

“家？”爸爸朝着黑暗的村庄里望一眼：“有什么呢？这不是咱们的家呀……这是地狱，你爸爸在这累十多年了，甚么都算上，还不够人家的呢？……咱们不能呆在这里了，你明白，我要一露面，他们就又捉住我……唉，不要了，什么都不要了，咱们走吧……”

爸爸的话说完，儿子却没有立刻回答他。一切都静寂着，小孩子斜倚在壕埂上，象是在想什么。他仿佛看见他自己被绑在车棚子里一棵木桩子上，他们把他的衣服完全剥光，皮鞭子在他赤裸裸的身上呼啸，东家一边捶打他一边骂，他的膀子上，脊梁上，被打得青一道子紫一道子的，血从鞭痕上渗流出来……孩子想到这些，不禁胆怯起来。

“不，他们会捉住我，打死我的。你不在家的时候，他们总是打我，有一回几乎把我的腿打折了……”

“不会，咱们走得远远的，让他们想找也找不到。”他停了一停，然后说：“不要怕，孩子，出什么事还有你爸爸呢……”

“好！”儿子答应了：“那我再回家看一看，你走以后，咱们家的东西都叫人家分了，妈妈还藏起来一点，我回去取去……”

“不，别去了，孩子！什么都不要了，咱们只要有命，有一个自由自在的身子就够了，快点走吧！”

爷俩就这样，连夜离开了故乡。小孩子象从笼子冲出来的小鸟一样。他的心里，又是喜欢，又是恐惧。他不时担心地回过头去探望着那离开了的乡村的黑影……爸爸好象看懂了儿子的心情，他拉住儿子的手，顺着浑河的边沿，一直向上走。他们不敢走大路，就深一脚，浅一脚，在野地里跋涉着。直到将近半夜的时候，他们走到离开村子有四十多里路的地方，才稍微歇了一会儿。那晚上夜色明净，他们就停在野地里一片树林

的旁边，孩子喘息着，睁着锐利的眼睛，望着那发出怪声的黑暗的树影。

“听，夜猫子叫呢。”爸爸安慰着他说。

小孩子定一定神，带着疲倦的声音问：“咱们到底要到什么地方去呢？爸爸。”

“顺着河走，很快就要到了。”

“顺着河走！那咱们还回来不回来呢？”

“哎，还回来干什么呢？咱们一辈子也不回来了。”

“那里好吗？”

“那里好，那里比咱们住的地方好：那里没有打你骂你的人，没有欺负你的人，到那里咱们不种别人的地，有一片一片的荒，咱们自己开，自己种，开了就是自己的，一辈子不给人家拿租子……打下来的粮食也都是自己的。”

“那可好啦！”小孩子惊喜得叫起来，接着说：“那你为什么早不告诉我，咱们家还藏着两把镢头呢？”

“我怕你拿不出来，算了吧！咱们只要有两双手，什么都会有的。”

小孩子心里兴奋了，他望着黑暗的远处，仿佛看见有一片绿得可爱的田野在他的眼前展开了。他回过脸来，朝着正在那里沉思的爸爸问：

“他们再也追不回我了？”

“什么？”爸爸问。

“我说，他们要来捉我，我就和他们打架……”小孩子举起拳头威胁着。

“好孩子，他们现在已经撵不上我们了，你好好歇歇，咱们今晚上要走七十里地，出了县界才成。”

走了两个夜晚，第三天的黎明，爷俩便到了这个陌生的地方，投靠老家关里邻村的一个老乡；以后，他们便在这浑河边上落户了。他们完全用人力开荒刨地；用人拉犁，耕出垅台，以后，他们就在小山坡下面盖了一座双间的小草房——这便是浑河村第一家住户。

五年以后，地越开越宽，山脚下的屋脊也增加了。相继有三家人家搬来，老头子便用几年来辛苦积下来的钱给儿子成了家。这时，杨守义已经有十九岁了，长的很结实，脸色和父亲一样，皮肤黝黑，粗眉，眼睛发呆，厚厚的嘴唇，大高个子，胳膊粗而有力，身体壮得象一头小犍牛似的。媳妇也是关里家一个穷苦人家的姑娘，没有什么长像，大大的两只眼睛，也有一双厚嘴唇，不怎么会来事儿；但却朴朴实实的，能下地，也会过日子。她对这个新建立起来的家庭很有用处。她管家有条有理，是为人所称道的。因此老头子觉得很愉快。他有时在田里耕作时甚至突然想起要抱孙子了。在他搬到浑河村住的第十个年头上——这时浑河村已经是一个有七户人家的小村庄了——一个在邻村有点地，新和一个孀居寡妇结了婚——据说是牲口贩子——的人搬到村上来（这个人便是后来浑河村的大地主曹德）。开始来时，老杨安并没有怎样留心他，以为他也是个庄稼人呢。住下不久，才发现他原来是个吃小利钱的债主。他头一年来时是住在他的债户朱义的小下屋里，到第二年就掉过来了，他象个主人似的住进正房，把朱义一家子赶到小下屋里去。这新搬来的人到处都想插脚，并且好象花上全部力量来经营土地……当时杨安老头子在几家之中是有点威信的。他为人公正，因为自己受过苦，所以非常能体谅人。可是他对于这新来的邻居，却从来都没有让过份儿。老头子的眼力

非常锐敏，他好象一下子就看透了这家新搬来的邻居的心似的，也许由于他饱经世故，仿佛一嗅便嗅出了他的气味……他临死前几年的生活好象特别不愉快，他仿佛被一种什么沉重的东西压得透不过气来。他说话很少，总是那么默默地坐着，有时发出一两口深长的叹息。他对于曹德的举动行为都非常注意。在这整个的时间里，每逢邻人当着他谈起这位新来的邻居的好处时，譬如：说他如何会种地等等，他总是摇着头不发一语，有时，为难地露出一一点勉强的笑容。老杨安一辈子没有停止劳动。他活了六十三岁，在一个秋天的早晨，刚想从炕上起来，便感觉着头抬不起来了。当时，儿子发现他的手脚痉挛地颤抖起来。接着他就昏迷过去了，嘴里不停地发出呓语。到了傍晚，才慢慢地苏醒过来，用力睁开他那蒙眬的眼睛，望着站在一旁的儿子和媳妇问：

“啊，是什么时候了，大天白日，你们都坐在这里……不去割地……呵……我……你们不要管我……我快要……”痰把他的喉咙哽住了。他喘息着，用力咳嗽了一下，然后，用他那枯干得象柴枝一样的手，摸抚着儿子的胳膊，接下去说：“守义，不用难过，人总是要有这么一天的……”泪珠点点滴滴地滚下他那消瘦的老黄瓜种色的脸颊上，身体因为抽咽而颤抖起来。

“爸爸，有什么话嘱咐你儿子，你就说吧！”媳妇眼里含着泪，轻轻地俯着身子说。

“话，有啊，孩子。”老人怔怔地说：“守义，你妈就生了你这么个，我好歹算把你拉扯大了……你，已经三十来岁的人了，上半辈没有给人家象牛马一样使唤，现在虽说有个家，有几条垅了，可是我还没有看见你们‘好过’……就……扶我起来坐一坐，我要看看……”他要求着。

黄昏的霞光，已经淡下去了。他把眼睛对着村外，凝视了很久，然后，轻轻地啜囓着：

“谁也没有办法呵！这是造化……命中注定的……命里难逃呵……这棵树要一长起来……他可就要斜咱们的园子了……谷莠草呵，除不净不要想庄稼长好呵……”

“你说什么，爸爸？”

“我说——你没有听见吗？啊……”

他背靠着炕头墙坐着，望着窗户外面，直到霞光完全落净，他才又把头跌回到枕上去，无声地颤动着嘴唇。净净地躺了一刻，于是深深地叹息着，又举起了他那象柴枝一般的手：“把春茂给我抱来，我要看看他……”

儿媳妇顺从地把刚满周岁的孩子抱到他的面前。

老杨安注视着孙子半天，用嘘气一般的声音说：

“我这一辈子……总算混过去了，可是你们，却来日方长呵！……守义，你无论如何要守住爹和你一同开的两垧地呀！翻人家的土，就一辈子别想好哇……咱堡子，有一个人你们千万留心他……我说的就是那个姓曹的，……这个人眼窝深，心术不好，笑的声音简直象一只夜猫子呵！看不出来吧……他这种人不和咱们一样，嘴甜心苦，和他少来往啊！你只要能把咱们开的地守得住，就够活一辈子了。千万不要把地……掏地主家的地垅沟，就一辈子也别想吃饱饭啊……”

小孩子呆呆地望着祖父，咿咿呀呀地舞动着两只小手，好象应和老人的话似的。

“完了，这就是要告诉你们的话……”他停了一会儿，然后又睁开了眼睛，吩咐着儿子说：“去，到街上去看看几家老人下地回来没有？请他们过来，就说我要和他们见见面，说几句话

.....”

儿子赶忙走出去。当邻居几位老头来到的时候，他就快要咽气了，但还很清醒。他用混浊的眼睛望着他们，低声回答了他们的问候，然后说：

“我要死了，有几句话，早就应该说，总觉得难出口，现在，我要走了，想来想去还是说了对，就是你们大家都说不错的新搬来的曹德……他……这个人心眼可和咱们庄稼人不一样呵，他是一个有心计的人！大家伙的事情可托付不得他呀……老邻居们……这是我最后一句话，你们要防备他一点，他这种人是狼心狗肺呀！我多半辈子受的就是这种人的害呀……挨着这样的邻居，就象挨着一个大扒手似的，他会把什么都从你的口袋里掏出去的……千万可不要巴结他呀，一上他的钩，就会把你……”

话是深深地留在人们的记忆中间了。人们也是从心里相信这些话的，然而庄稼人并不能按照他们自己的愿望生活，他们永远受某种外力所支配，也好象不能不如此似的。

自从老杨安死了之后，浑河村有一个短时期变为一个混乱的各不相关的局面，有时纷争到不能和解，有时吵架，有时斗殴，一句话，是个很不团结的村庄。这样，邻村企图合并浑河村的运动开始了，并且有一个主村还呈请了县公署……在这种情况下，曹德便以浑河村头目人的资格在大家面前出现了。他取得了几家邻居的信任顶名出头打官司，把官司打赢了。从那时以后，村子里一切大小事，包括会事在内，调停和处置的权限，都慢慢落到他的手里了。他能写会算，毛笔蘸着墨汁在他自己家的帐上画着，勾着；在会帐上画着，勾着；肥粗的手指头在算盘的黑珠上来回地拨拉着。就这样，用高利贷的利息，

官钱，和会款的浮抹开销……几年的光景，几家老实的庄稼人都象飞不动的蜻蜓似的跌落到曹德的蜘蛛网里去了。地，被戴上了笼套，人们开始耕种着不自由的土地。这样，又过一两年，便失掉了耕种的自由。整个村庄改变了旧观，旧的邻居象被扫走了一样，死的死，搬的搬，穷的没办法活着，便被逼着下了边外。连杨守义到后来也不能不违反他父亲嘱咐而向他借贷了。这恰如死了的人所说的那样：“这棵树要一长起来……就要斜咱们园子了啊……”当他四十岁那年，恰恰是他父亲领他到浑河村来的第二十六个年头上，一件令他万万想不到的事情终于落到他的头上了。

那是一个非常惨痛的日子，这惨痛好久以来他就感受着了。当时曹德差不多已经把浑河村所有的土地完全吞在他的嘴里了。也就是说他已经是浑河村唯一的财主爷了。有一天，刚吃罢早饭，曹德打发管事的把杨守义唤到他家去。曹三麻子——曹德的绰号，因他的脸上有几颗很稀的大麻子，故有人这样叫他——坐在一把太师椅子上，陪着邻村一个也象会首样的人物谈话，他吩咐他的管帐先生白子建——他的一位小舅子——改写卖契。他把两只腿叠起来，自自然然的，一边吸着大烟袋，一边同客人谈着关于地方上的事务。杨守义哽着舌根，噙着眼泪站在桌子跟前。他为了让儿子知道这件事，把十岁的春茂牵在手里。小孩子看见大人这样子，小心眼里也非常难受。他看人不注意的时候，用他的小眼睛盯着那坐在太师椅子上的曹德的象肉瘤似的蒜头鼻子……管帐先生在写着。他侍候他这位财主姐夫有七八年的光景了，这样的契约不知写过有几十张了，他知道什么地方要用什么口气写，什么地方应该一口咬死，不能留一点活气，省得招来麻烦。这个人是曹德的亲信，也是他建

立家业的一位功臣。不要说浑河村庄稼人知道他的厉害，就是十里八村当时也知道曹德有一位象师爷一样的好管帐。曹德有意的在客人面前表示宽宏大量，他几次三番招呼着这位庄稼人坐下来。并且不停地用眼睛在他身上溜来溜去，研究着杨守义，他的眼光冷酷无情，恰如刚才在柜房屋里讲地价时情形一样，在里找外找上一丝一毫也不让。他那时假冒伪善地讲了好多话，末了他说：“整个浑河村就剩下你这两垧地了。杨守义，我是可怜你呀……再过两年，不交地，你看看，利滚利，还不把你一家子人都滚进去了吗？我是为你着想呀，你若有钱，将来地还能是你的呀，人就怕没志气。”杨守义木然地听着，心仿佛让人用刀子零割了一样。他全身颤抖着，这使小春茂都感到莫名其妙。杨守义好象感觉他是在桌子前站了两年了，他听不清代字先生白子建念些什么。听他干什么呢？反正土地从此算更名改姓了……在代字先生念完之后，他知道是要让他画押了，便从代字先生的手里接过那支笔，用力握着它，好象握着自己的“命”似的。笔是沉重的，可是只要它一落在纸上，一切便永远和他分离了，但，他又有什么办法呢？他硬着心肠，模糊地在纸上寻找自己的名字。戴花镜的代字先生翻翻眼睛瞪他一下，好象猜中了他找不到自己的名字似的，不耐烦地用手指头点给他。他弯下腰，颤颤抖抖地在指点的地方画了个笨拙的、两头细当中粗的一个十字。他带着一种难过而又难堪，面红耳赤的羞赧搁下了笔，就象放下了一副沉重的担子似的。可一不小心那支笔却滚起来，从桌子上一溜骨碌落到地上。代字先生又瞪了他一眼。他刚想弯下腰去取，却被曹德一个动作止住了。他象等得不耐烦了，走到桌前看了看，便让那来做保的另一个佃户画了押。他好象把一切都准备好了似的，连那位邻村的会

首不知怎的也被邀请做起中保人来了。那个为他们所不大熟悉的人慢腾腾地从腰袋里掏出个皮钱包来，然后又从那里面拿出一颗玉石的小章子来，按上朱红的印色，又用嘴呵了半天，才印了上去。……最后代字先生落笔了。他用他那瘦骨棱棱的手腕，很灵活的在鲜红的印章旁边画了一个象鸟一样的东西……

出了曹家的大门口，杨守义让儿子先回家去，他自己一直跑到他父亲的坟上，绝望地流着眼泪……一天都躺在那里。

接着买主曹德立逼他非把他父亲的坟从地里挪出去不可。他坚持了许久无效，因此，在第三天，他买了些香烛纸张，祭奠了一场，然后，便忍着锥心的痛苦，象开荒一样，一镢头一镢头刨着父亲的土坟，把已经烂坏了的棺材和尸骨起出来，挪到乱坟岗去了。

从此，杨守义便落在搬来的佃户之林了。

他的儿子春茂，从十二岁便给地主曹德当猪倌，长大一点便放牛放马当半拉子，十七岁当整人雇给老曹家干活。给曹德赶了好多年大车。就这样，他们爷俩在地主的田地里，场院里，流着汗水，起早睡晚，整年拼死拼活地干，却连两个人（春茂二十四岁成了家，一年之后就生了一个男孩）都养活不过来，家里年顶年，过着欠债、求借、有上顿没下顿缺米少柴的穷日子，过着连棉袄、棉裤都穿不上的苦日子……。

“九一八”事变前四年，关里老家那边有几个县庄户人家在共产党领导之下暴动起来了。杨守义得到从家乡传来的消息说：庄户人拿起枪支、大刀、梭标等武器，把地主的大院打下来，把粮食、财物、地产全都给分了，还占领了县城，他的大舅子柳明是区暴动队的大队副，捎书带信说家乡的庄户人很快就有好日子过了，让他也搬回去。杨守义心动了，但没有声张，悄悄和

儿子春茂合计。儿子当时正成家不久，媳妇是本地人，自然不愿回关里。正在犹豫不定的当儿，就又传来暴动失败的消息。以后过了不到两个月，有一天晚上，杨守义割地回来，刚到家门口，儿媳妇从屋里走出来，悄悄地告诉老头子说：

“咱家来了一家子客呀！”

公公问：“哪来的呢？”

“我也不认得，刚进屋，说是从关里家来的。”

“等我看。”

杨守义老头子迈步走进屋。屋里光线很暗，他一下子也没认出来是谁。直到几个来客都向他打招呼，问好，他才认出是他小舅子柳全忠，一个十五岁叫玉兰的姑娘，和内侄柳青顺（大舅子柳明的儿子）两口子，带着一个三岁小丫头。他们是因为暴动失败，躲避官兵搜捕，一家五口到关外来投奔这位老姐夫杨守义来了。

吃过晚饭以后，天黑了，杨春茂回到家来。两个姑舅弟兄初次见面，就情投意合。两个人彼此抓着手不放，显得格外亲热。但当他们听到柳全忠叙述起义失败，哥哥惨遭杀害时，杨守义全家听了十分悲愤，两家人围坐在炕上少不得流了一番眼泪。最后，还是柳全忠把大家劝止住，又说起官兵追查，要捉拿他们全家，他们才不得不弃家出走，改名换姓，扮做逃荒人的模样，到关外暂且躲避一时。杨守义听罢说：“无论如何这里还有个站脚的地方，咱是实在亲戚，遇上这种事，不投靠俺家还投靠谁？”春茂也紧抓住青顺的胳膊笑说：“老舅，你领青顺哥哥和嫂子投奔咱们就算对了，别说没有啥，就是有啥，也应该出力相助。实在亲戚，就啥也不用说了，住在这，彼此都有个照应，住好了，也就不一定要回去了，就在咱堡子安家落户也好嘛。”